证券代码: 000023 证券简称: 深天地 A 公告编号: 2009-031

# 深圳市天地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通过分配、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深圳市天地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已获 2009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是否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、转增股本方案两个月以上实施的:

□ 是 √否

## 二、分红派息方案

2008年度分红派息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38,756,2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0960 元(含税。扣税后,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0.9864 元现金),合计派发现金 15,207,683.904 元。公司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,不送红股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,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本次分红派息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发生变化。

# 三、分红派息日期

- 1、股权登记日为 2009 年 8 月 24 日 (星期一);
- 2、除息日为 2009 年 8 月 25 日 (星期二);

3、红利发放日 2009 年 8 月 25 日 (星期二)。

#### 四、分红派息对象

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 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# 五、分红派息方法

- 1、本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息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通过股东 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- 2、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及高管锁定股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 发。

#### 六、咨询机构

- 1、咨询联系人: 侯剑、张茹
- 2、咨询电话: 0755—86154212
- 3、传 真: 0755—86154040
- 4、咨询地址: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(北区)朗山路东物商业 大楼 10 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决议公告

特此公告!

深圳市天地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八月十八日